

万家新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8 年 3 月 30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8 年 3 月 29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财务资料已经审计,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基金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本报告期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万家新利
基金主代码	51919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4 年 1 月 24 日
基金管理人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086,820,515.47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重点关注经营状况良好、财务健康、具备成长性的上市公司，通过有效配置股票、债券投资比例，控制投资风险，谋取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基金管理人在充分研究宏观市场形势以及微观市场主体的基础上，采取积极主动地的投资管理策略，通过定性与定量分析，对利率变化趋势、债券收益率曲线移动方向、信用利差等影响固定收益投资品价格的因素进行评估，对不同投资品种运用不同的投资策略，并充分利用市场的非有效性，把握各类套利的机会。在信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寻求组合流动性与收益的最佳配比，力求持续取得达到或超过业绩比较基准的收益。
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50% + 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5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混合型基金，风险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和债券型基金但低于股票型基金，属与中高风险、中高预期收益的证券投资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兰剑	田青
	联系电话	021-38909626	010-67595096
	电子邮箱	lanj@wjasset.com	tianqing1.zh@ccb.com
客户服务电话		95538 转 6、4008880800	010-67595096
传真		021-38909627	010-66275853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wjasset.com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上海市浦东新区浦电路 360 号陆家嘴投资大厦 9 楼 基金管理人办公场所

§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本期已实现收益	123,147,488.05	73,805,675.73	14,056,780.97
本期利润	150,705,764.04	68,275,696.89	6,279,154.95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9.25%	9.14%	0.55%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12.54%	9.05%	5.66%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841	0.1135	0.0211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178,186,178.17	717,740,649.15	638,993,854.5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841	1.1135	1.0211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

4、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于 2015 年 5 月 19 日表决通过了《关于修改万家城市建设主题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议案》,《万家城市建设主题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修订为《万家新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详情请参阅相关公告。

3.2 基金净值表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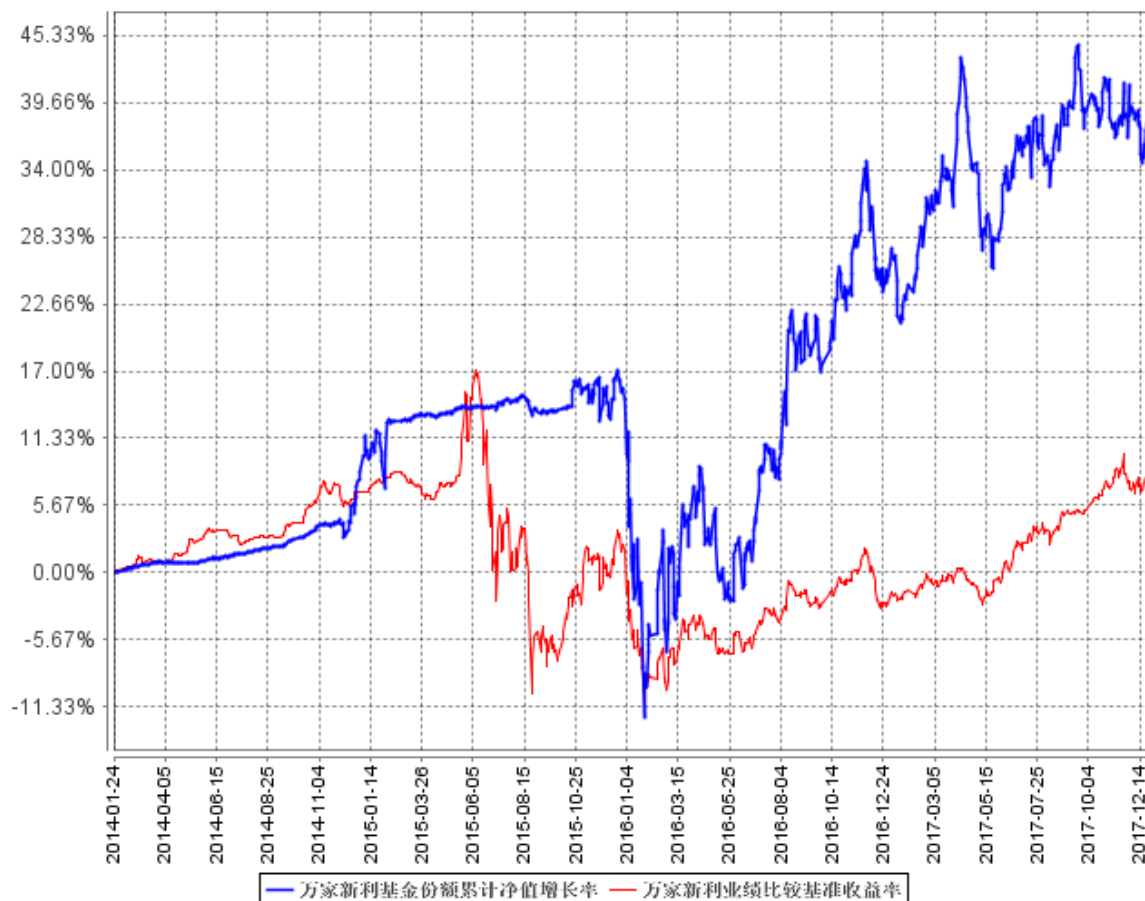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30%	0.89%	2.19%	0.41%	-0.89%	0.48%
过去六个月	3.74%	0.89%	4.86%	0.35%	-1.12%	0.54%
过去一年	12.54%	0.89%	10.30%	0.32%	2.24%	0.57%
过去三年	29.68%	1.18%	0.72%	0.78%	28.96%	0.40%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40.70%	1.03%	7.53%	0.69%	33.17%	0.34%

注：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50%+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50%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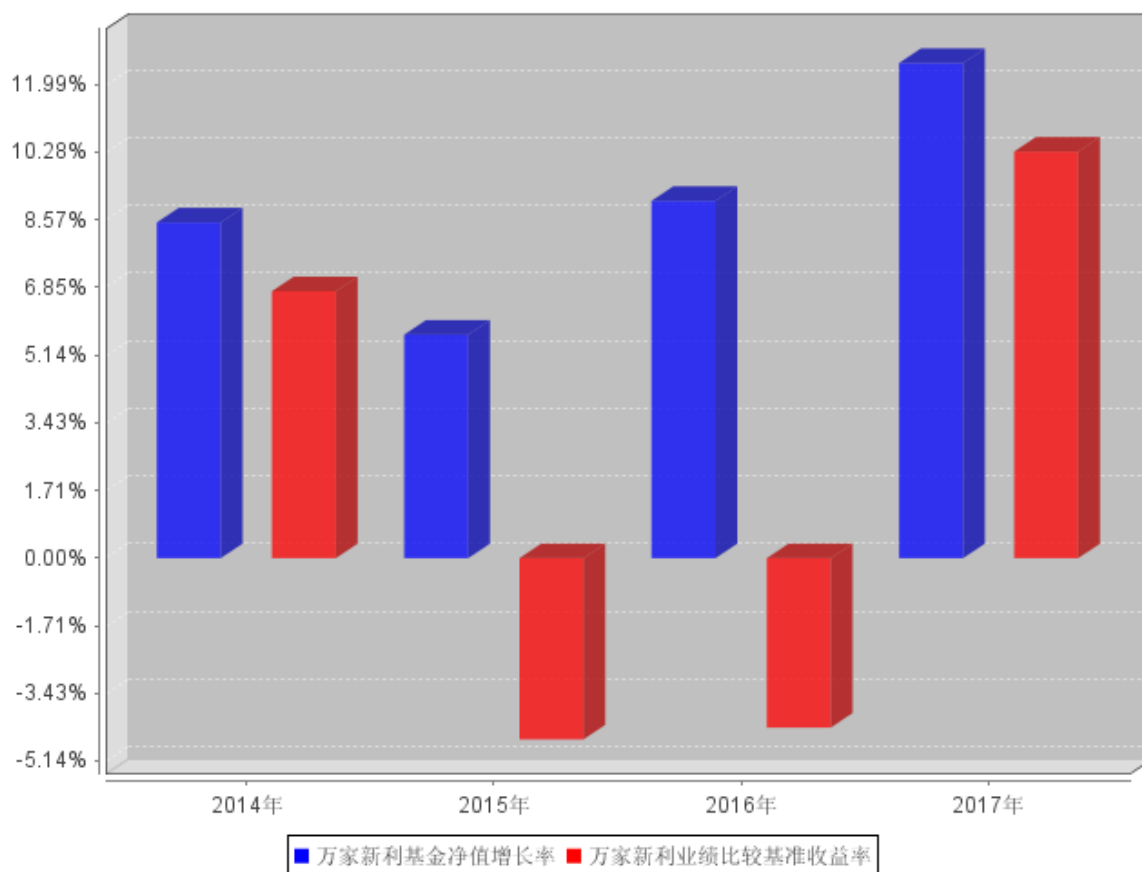
万家新利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本基金于 2015 年 5 月 19 日修改了基金合同，根据基金合同规定修改基金投资目标、投资范围、投资策略、收益分配方式，基金合同生效后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要求。报告期末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要求。

3.2.3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万家新利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



注：本基金合同于 2014 年 1 月 24 日生效，按实际存续期计算，不按整个自然年度进行折算。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年 度	每 10 份 基 金 份 额 分 红 数	现金形式发放总 额	再投资形式发 放总额	年度利润分配合 计	备注
2017	1.6000	292,848,991.78	23,528,289.64	316,377,281.42	
2016	—	—	—	—	
2015	1.0000	1,718,936.85	18,536.58	1,737,473.43	
合计	2.6000	294,567,928.63	23,546,826.22	318,114,754.85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2]44 号文批准设立。公司现股东为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国际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和山东省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实验区浦电路 360 号 8 楼(名义楼层 9 层),办公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浦电路 360 号 9 楼,注册资本 1 亿元人民币。目前管理五十二只开放式基金,分别为万家 18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万家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行业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万家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万家和谐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双引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稳健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中证红利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万家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万家中证创业成长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万家信用恒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日日薪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万家强化收益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上证 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万家新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现金宝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万家瑞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瑞兴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品质生活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瑞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新兴蓝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瑞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颐达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颐和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恒瑞 18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年年恒祥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鑫安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鑫璟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瑞旭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家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瑞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年年恒荣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瑞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鑫通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瑞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鑫稳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瑞隆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恒景 18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鑫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鑫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万家消费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宏观择时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玖盛纯债 9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鑫瑞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天添宝货币市场基金、万家量化睿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安弘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家瑞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臻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李文宾	本基金基金经理，万家瑞兴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瑞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瑞隆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017 年 6 月 24 日	-	7 年	2010 年 7 月至 2014 年 4 月在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工作，担任研究员职务。2014 年 5 月至 2015 年 11 月在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工作，担任研究员职务。2015 年 11 月进入我公司工作。
莫海波	本基金基金经理，万家和谐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品质生活灵活配置	2015 年 12 月 24 日	-	7 年	投资研究部总监，MBA，2010 年进入财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任分析师、投资经理助理；2011 年进入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任分析师、环保行业研究员、策略分析师、投资经理。2015 年 3 月加入本公司，现任投资研究部总监。

	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瑞兴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新兴蓝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消费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宏观择时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臻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	--	--	--	--	--

注：1、此处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以公告为准。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基金合同、《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安全高效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认真控制投资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持有人谋取最大利益,没有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公司制定了《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管理办法》,涵盖了研究、授权、投资决策和交易执行等投资管理活动

的各个环节，严禁直接或通过第三方的交易安排在不同投资组合之间进行利益输送，确保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

在投资决策上：（1）公司对不同类别的投资组合分别设定独立的投资部门，公募基金经理和特定客户资产管理投资经理不得互相兼任。（2）公司投资管理实行分层次决策，投资决策委员会下设的公募基金投资决策小组和专户投资决策小组分别根据公募基金和专户投资组合的规模、风格特征等因素合理确定各投资组合经理的投资权限，投资组合经理在授权范围内自主决策，超过投资权限的操作需经过严格的逐级审批程序。（3）公司接受的外部研究报告、研究员撰写的研究报告等均通过统一的投研管理平台发布，确保各投资组合经理在获得投资信息、投资建议和实施决策方面享有公平的机会。

在交易执行上：（1）公司将投资管理职能和交易执行职能相隔离，实行集中交易制度；（2）对于交易公开竞价交易，所有指令必须通过系统下达，公司执行交易系统内的公平交易程序；（3）对于债券一级市场申购、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购等非集中竞价交易，各投资组合经理在交易前独立地确定各投资组合的交易价格和数量，公司按照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的原则对交易结果进行分配；（4）对于银行间交易，交易部按照时间优先、价格优先的原则公平公正的进行询价并完成交易。

在行为监控上，公司定期对不同投资组合的同向交易价差、反向交易，场外交易对手议价的价格公允性及其他异常交易情况进行监控及分析，基金经理对异常交易情况进行合理性解释并留存记录，并定期编制公平交易分析报告，由投资组合经理、督察长、总经理审核签署。

4.3.2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公司定期进行同向交易价差分析，即采集公司旗下管理的所有组合，连续四个季度期间内，不同时间窗下（日内、3 日内、5 日内）的同向交易样本，对两两组合之间的同向交易价差均值进行原假设为 0，95%的置信水平下的 t 检验，并对结论进行跟踪分析，分析结果显示在样本数量大于 30 的前提下，组合之间在同向交易方面不存在违反公平交易行为。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本报告期内无下列情况：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回顾 2017 年，我们年初对宏观经济做出了非常准确的预判：我们预计国内经济的中长期底部已经出现了，未来经济将会逐步好转。这背后的原因是基于我们认为棚改政策、对地产去库存、及对过剩的周期性行业去产能等中央大力推行的政策将分步拆除威胁国内经济的主要问题（即高杠杆、过剩产能等），这有助于从根本上解决中国经济发展中多年所累积的顽疾。

在宏观经济向好的预判下，我们加大了对与宏观经济高度相关的行业配置，例如地产、上游周期性行业、银行和航空。尤其是地产板块，我们的研究发现行业竞争格局发生了重大变化，龙头企业集中度和盈利能力进入加速期，因此我们在 2017 年逐步加大了对地产板块的布局，我们对地产前瞻性的研究在 2017 年 4 季度开始逐步被市场所认可和接受，相应板块取和产品净值取得了惊人的涨幅。

同时，我们认为在强监管的背景下，利率上行和风险偏好下行将会主导市场趋势，因此我们的配置以绩优的蓝筹股为主。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1.0841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12.54%，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10.30%。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 2018 年，我们认为在中国经济平稳着陆后，“稳增长”将会逐步让位于“高质量的发展”。我们认为目前中国经济的稳定为改革提供了良机，这点从十九大和 18 年两会的政府工作报告中也看到了非常明显的端倪，即中央重新将“改革、创新”放到了政策的中心舞台。

所以我认为 2018 年宏观经济将会以稳为主，超预期的好或者超预期的下滑的概率非常小。同时考虑到蓝筹股估值在长达 2 年的修复后趋向平稳，因此相对来说蓝筹股估值继续修复的空间可能不足。但由于经济是稳的，所以蓝筹股业绩依然有较好的保障。所以总体上来说，我们认为 2018 年蓝筹股更多可以采取波段操作的方法。蓝筹股中我们看好地产和建筑等。

对于成长股而言，历经了 2 年多的调整后，虽然估值依然相对蓝筹股较高，整体板块的成长性和估值匹配度也未回落到较佳的位置，但有部分优质个股随成长板块已被错杀，我们认为可以通过精选细分行业和个股进行战略布局。这其中我们看好：新能源汽车、5G、半导体、消费升级、医药、航空等细分板块。

所以总的来说，2018 年我们认为市场风格将会更为均衡，出现 2017 年绝对倒向蓝筹股的概率较小，成长和蓝筹都存在阶段性的投资机会。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参与估值流程各方及人员(或小组)的职责分工、专业胜任能力和相关工作经历

公司成立了估值委员会,定期评价现行估值政策和程序,在发生了影响估值政策和程序有效性及适用性的情况后及时修订估值方法。估值委员会由督察长、基金运营部负责人、合规稽核部负责人、权益投资部负责人、固定收益部负责人等组成。估值委员会的成员均具备专业胜任能力和相关从业资格,精通各自领域的理论知识,熟悉政策法规,并具有丰富的实践经验。

2、基金经理参与或决定估值的程度

基金经理可参与估值原则和方法的讨论,但不介入基金日常估值业务。

3、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存在的任何重大利益冲突

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重大利益冲突。

4、已签约的与估值相关的任何定价服务的性质与程度

本基金管理人与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了《中债收益率曲线和中债估值最终用户服务协议》。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根据基金合同规定:“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每年收益分配次数最多为12次,每次收益分配比例不得低于该次可供分配利润的90%,若《基金合同》生效不满3个月可不进行收益分配”。2017年3月24日,本基金进行了利润分配,每10份基金份额分红1.60元,共计分配利润316,377,281.42元。符合基金合同的规定。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发生连续20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的情况。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 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 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 本托管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 对本基金的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的复核, 对本基金的投资运作方面进行了监督, 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关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报告期内, 该基金实施利润分配的金额为 316, 377, 281. 42 元。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复核审查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 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6 审计报告

本基金 2017 年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注册会计师签字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8]第 ZA30102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投资者可通过年度报告正文查看审计报告全文。

§ 7 年度财务报表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万家新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本期末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资 产：		
银行存款	151,931,989.39	40,106,322.72
结算备付金	1,860,561.56	2,387,419.86
存出保证金	355,565.68	204,986.17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11,191,613.19	678,989,580.92
其中：股票投资	1,011,191,613.19	678,989,580.92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应收证券清算款	17,655,211.97	189,287.25
应收利息	40,153.82	10,933.13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48,880.33	687,371.12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	-
资产总计	1,183,083,975.94	722,575,901.1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本期末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1,515,032.49
应付赎回款	423,855.97	977,565.59
应付管理人报酬	1,602,809.00	980,475.07
应付托管费	267,134.83	163,412.52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2,283,313.93	968,212.39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320,684.04	230,553.96
负债合计	4,897,797.77	4,835,252.02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1,086,820,515.47	644,607,110.81
未分配利润	91,365,662.70	73,133,538.3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78,186,178.17	717,740,649.1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183,083,975.94	722,575,901.17

注：报告截止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基金份额净值 1.0841 元，基金份额总额 1,086,820,515.47 份。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万家新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一、收入	188,606,886.59	86,767,756.58
1. 利息收入	1,390,128.04	462,580.62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1,390,128.04	462,580.62
债券利息收入	-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	-
其他利息收入	-	-
2.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154,902,708.82	90,434,797.45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125,772,939.27	81,918,964.17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衍生工具收益		-
股利收益	29,129,769.55	8,515,833.28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7,558,275.99	-5,529,978.84
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 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4,755,773.74	1,400,357.35
减：二、费用	37,901,122.55	18,492,059.69
1. 管理人报酬	24,333,955.91	11,204,797.94

2. 托管费	4,055,659.33	1,867,466.32
3. 销售服务费		-
4. 交易费用	9,100,550.92	5,134,156.70
5. 利息支出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6. 其他费用	410,956.39	285,638.7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0,705,764.04	68,275,696.89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0,705,764.04	68,275,696.89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万家新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644,607,110.81	73,133,538.34	717,740,649.15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150,705,764.04	150,705,764.04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442,213,404.66	183,903,641.74	626,117,046.40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2,302,058,545.71	298,327,088.77	2,600,385,634.48
2. 基金赎回款	-1,859,845,141.05	-114,423,447.03	-1,974,268,588.08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316,377,281.42	-316,377,281.42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086,820,515.47	91,365,662.70	1,178,186,178.17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625,815,007.56	13,178,846.99	638,993,854.55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68,275,696.89	68,275,696.89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18,792,103.25	-8,321,005.54	10,471,097.71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683,383,734.20	32,772,544.57	716,156,278.77
2. 基金赎回款	-664,591,630.95	-41,093,550.11	-705,685,181.06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644,607,110.81	73,133,538.34	717,740,649.15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7.1 至 7.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方一天	经晓云	陈广益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7.4 报表附注

7.4.1 基金基本情况

万家新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原万家城市建设主题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系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3]1110号文关于《核准万家城市建设主题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的核准，由基金管理人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募集，基金合同于 2014 年 1 月 24 日正式生效，首次设立募集规模为 434,903,358.43 基金份额。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注册登记机构为中国登记结算股份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5 月 19 日，万家城市建设主题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以通讯方式召开，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改万家城市建设主题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有

关事项的议案》，内容包括万家城市建设主题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变更名称、修改基金投资目标、投资范围、投资策略、收益分配方式和修订基金合同等事项。自持有人大会决议生效之日起，《万家城市建设主题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失效且《万家新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同时生效。基金管理人已将大会表决通过的事项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备案。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括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债券（含中小企业私募债、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货币市场工具、权证、股指期货、资产支持证券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本基金重点关注经营状况良好、财务健康、具备成长性的上市公司，通过有效配置股票、债券投资比例，控制投资风险，谋取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50%+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50%。

7.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系按照财政部 2006 年 2 月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同时，对于在具体会计核算和信息披露方面，也参考了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修订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中国证监会制定的《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及其他中国证监会、中国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

本财务报表以本基金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7.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净值变动情况。

7.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

7.4.5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的内容和更正金额。

7.4.6 税项

1、印花税

经国务院批准，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研究决定，自 2008 年 4 月 24 日起，调整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税率，由原先的 3‰调整为 1‰；

经国务院批准，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研究决定，自 2008 年 9 月 19 日起，调整由出让方按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税率缴纳印花税，受让方不再征收，税率不变；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5]103 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因非流通股股东向流通股股东支付对价而发生的股权转让，暂免征收印花税。

2、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4]78 号文《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自 2004 年 1 月 1 日起，对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继续免征营业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36 号文《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增值税试点的通知》的规定，经国务院批准，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在全国范围内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金融业纳入试点范围，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对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国债、地方政府债利息收入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存款利息收入不征收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46 号文《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的规定，金融机构开展的质押式买入返售金融商品业务及持有政策性金融债券取得的利息收入属于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70 号文《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的规定，金融机构开展的买断式买入返售金融商品业务、同业存款、同业存单以及持有金融债券取得的利息收入属于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140 号文《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资管产品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资管产品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

3、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4]78 号文《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自 2004 年 1 月 1 日起，对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

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继续免征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5]103 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股权分置改革中非流通股股东通过对价方式向流通股股东支付的股份、现金等收入，暂免征收流通股股东应缴纳的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 号文《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对证券投资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4、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5]103 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股权分置改革中非流通股股东通过对价方式向流通股股东支付的股份、现金等收入，暂免征收流通股股东应缴纳的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32 号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储蓄存款利息所得有关个人所得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自 2008 年 10 月 9 日起，对储蓄存款利息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中国证监会财税[2012]85 号文《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起，证券投资基金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暂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暂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 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中国证监会财税[2015]101 号文《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自 2015 年 9 月 8 日起，证券投资基金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7.4.7 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设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代销机构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泰证券”）	基金管理人股东
新疆国际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股东
山东省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股东
万家共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子公司

天津万家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子公司
上海万家朴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控制的公司

注：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7.4.8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7.4.8.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7.4.8.1.1 股票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 成交总额的 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 成交总额的比 例
中泰证券	1, 519, 318, 909. 31	25. 14%	562, 205, 717. 71	16. 10%

7.4.8.1.2 债券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债券交易。

7.4.8.1.3 债券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债券回购交易。

7.4.8.1.4 权证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权证交易。

7.4.8.1.5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 佣金	占当期佣金 总量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 金总额的比例
中泰证券	1, 414, 939. 71	25. 14%	766, 811. 85	33. 58%
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 佣金	占当期佣金 总量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 金总额的比例
中泰证券	523, 583. 39	16. 13%	341, 684. 37	35. 29%

7.4.8.2 关联方报酬

7.4.8.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24,333,955.91	11,204,797.94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926,391.04	125,274.04

注：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 1.5% 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1.5\% /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支付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根据与基金管理人核对一致的财务数据，自动在月初 5 个工作日内、按照指定的账户路径进行资金支付，基金管理人无需再出具资金划拨指令。若遇不可抗力致使无法按时支付的，支付日期顺延至最近可支付日。

7.4.8.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4,055,659.33	1,867,466.32

注：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 0.25% 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25\% /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支付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根据与基金管理人核对一致的财务数据，自动在月初 5 个工作日内、按照指定的账户路径进行资金支付，基金管理人无需再出具资金划拨指令。若遇不可抗力致使无法按时支付的，支付日期顺延至最近可支付日。

7.4.8.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与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7.4.8.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4.8.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项目	本期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4 年 1 月 24 日）持有的基金份额	-	-
期初持有的基金份额	0.00	0.00
期间申购/买入总份额	27,824,661.54	0.00
期间因拆分变动份额	-	-
减：期间赎回/卖出总份额	27,824,661.54	0.00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0.00	0.00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0000%	0.0000%

注：基金管理人认购及申购本基金份额时所适用的费率与本基金公告的费率一致。期间申购/买入总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期间赎回/卖出总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7.4.8.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于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未投资本基金。

7.4.8.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建设银行	151,931,989.39	1,278,373.05	40,106,322.72	416,469.88

注：除上表列示的金额外，本基金的证券交易结算资金通过托管银行备付金账户转存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2017 年度获得的利息收入为人民币 41,682.10 元（2016 年度：人民币 26,185.72 元），2017 年末结算备付金余额为人民币 1,860,561.56 元（2016 年末：人民币 2,387,419.86 元）。

7.4.8.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在承销期内直接购入关联方承销证券。

7.4.9 期末（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7.4.9.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7.4.9.1.1 受限证券类别：股票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成功认购日	可流通日	流通受限类型	认购价格	期末估值单价	数量（单位：股）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603080	新疆火炬	2017 年 12 月 25 日	2018 年 1 月 3 日	新股发行	13.60	13.60	1,187	16,143.20	16,143.20	-
603161	科华控股	2017 年 12 月 28 日	2018 年 1 月 5 日	新股发行	16.75	16.75	1,239	20,753.25	20,753.25	-
002923	润都股份	2017 年 12 月 28 日	2018 年 1 月 5 日	新股发行	17.01	17.01	954	16,227.54	16,227.54	-
300664	鹏鹞环保	2017 年 12 月 28 日	2018 年 1 月 5 日	新股发行	8.88	8.88	3,640	32,323.20	32,323.20	-

7.4.9.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停牌日期	停牌原因	期末估值单价	复牌日期	复牌开盘单价	数量（股）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300730	科创信息	2017 年 12 月 25 日	重大事项	41.55	2018 年 1 月 2 日	45.71	821	6,863.56	34,112.55	-
002919	名臣健康	2017 年 12 月 28 日	重大事项	35.26	2018 年 1 月 2 日	38.79	821	10,311.76	28,948.46	-

7.4.9.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7.4.9.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无因从事银行间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余额。

7.4.9.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无因从事交易所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余额。

7.4.10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一) 公允价值

1、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2、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1) 各层次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持有的交易性金融资产中属于第一层次的余额为 1,011,043,104.99 元，属于第二层次的余额为 148,508.20，本期末无属于第三层次的余额（2016 年 12 月 31 日：属于第一层次的余额为 678,406,472.33 元，属于第二层次的余额为 583,108.59 元，无属于第三层次的余额）。

(2)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和债券，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交易不活跃、或属于非公开发行等情况，本基金分别于停牌日至交易恢复活跃日期间、交易不活跃期间及限售期间不将相关股票和债券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次；并根据估值调整中采用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对于公允价值的影响程度，确定相关股票和债券公允价值应属第二层次或第三层次。（3）第三层次公允价值余额和本期变动金额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本期末和上期末均未以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3、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本基金本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持有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4、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二)除公允价值外，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 8 投资组合报告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1,011,191,613.19	85.47
	其中：股票	1,011,191,613.19	85.47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53,792,550.95	13.00
8	其他各项资产	18,099,811.80	1.53
9	合计	1,183,083,975.94	100.00

8.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8.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38,690,417.05	3.28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6,143.20	0.00
E	建筑业	235,651,669.77	20.00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7,957.94	0.00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34,112.55	0.00
J	金融业	87,587,759.20	7.43
K	房地产业	649,161,230.28	55.10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32,323.20	0.00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1,011,191,613.19	85.83

8.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股票。

8.3 期末指数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340	华夏幸福	3,563,420	111,855,753.80	9.49
2	001979	招商蛇口	5,173,497	101,193,601.32	8.59
3	600048	保利地产	6,801,828	96,245,866.20	8.17
4	601997	贵阳银行	6,555,970	87,587,759.20	7.43
5	002146	荣盛发展	9,174,513	87,433,108.89	7.42
6	601155	新城控股	2,713,193	79,496,554.90	6.75
7	300197	铁汉生态	6,026,451	73,221,379.65	6.21
8	000002	万科A	2,034,982	63,206,540.92	5.36
9	600491	龙元建设	6,254,042	59,100,696.90	5.02
10	600383	金地集团	3,364,000	42,487,320.00	3.61

注：投资者欲了解本报告期末基金投资的所有股票明细，应阅读登载于本基金管理人网站的年度报告正文。

8.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8.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340	华夏幸福	193,663,411.42	26.98
2	601668	中国建筑	178,071,670.02	24.81
3	002146	荣盛发展	176,811,527.13	24.63
4	002310	东方园林	138,000,939.93	19.23

5	001979	招商蛇口	102,118,555.47	14.23
6	600068	葛洲坝	98,025,060.18	13.66
7	601155	新城控股	91,238,842.65	12.71
8	300197	铁汉生态	86,751,015.04	12.09
9	600048	保利地产	86,518,279.32	12.05
10	600919	江苏银行	84,179,495.50	11.73
11	601766	中国中车	75,415,272.43	10.51
12	601997	贵阳银行	72,815,581.67	10.15
13	600491	龙元建设	70,980,733.45	9.89
14	601238	广汽集团	69,947,228.22	9.75
15	002078	太阳纸业	66,092,133.15	9.21
16	601800	中国交建	63,524,954.88	8.85
17	601688	华泰证券	62,093,721.16	8.65
18	000002	万 科 A	59,012,750.50	8.22
19	002142	宁波银行	57,640,437.47	8.03
20	600502	安徽水利	56,220,302.96	7.83
21	601117	中国化学	53,415,073.73	7.44
22	601229	上海银行	50,611,843.97	7.05
23	601186	中国铁建	49,449,965.10	6.89
24	000937	冀中能源	48,670,553.77	6.78
25	601288	农业银行	46,157,330.00	6.43
26	000402	金 融 街	43,140,218.65	6.01
27	600383	金地集团	42,748,688.34	5.96
28	600030	中信证券	42,129,770.00	5.87
29	000983	西山煤电	39,944,350.04	5.57
30	002047	宝鹰股份	38,512,181.43	5.37
31	600966	博汇纸业	35,363,496.66	4.93
32	002458	益生股份	32,338,209.10	4.51
33	000927	一汽夏利	32,306,910.66	4.50
34	000001	平安银行	30,049,622.54	4.19
35	600884	杉杉股份	29,140,982.49	4.06
36	300059	东方财富	28,771,473.40	4.01
37	002285	世联行	27,894,570.07	3.89
38	600169	太原重工	27,387,590.59	3.82
39	300017	网宿科技	26,517,863.27	3.69
40	002241	歌尔股份	24,251,063.96	3.38

41	000800	一汽轿车	23,148,096.37	3.23
42	601009	南京银行	20,818,049.06	2.90
43	600466	蓝光发展	20,533,652.99	2.86
44	601699	潞安环能	19,986,122.31	2.78
45	601211	国泰君安	18,790,378.86	2.62
46	600926	杭州银行	18,674,449.00	2.60
47	000065	北方国际	18,202,144.40	2.54
48	600325	华发股份	18,050,526.88	2.51
49	601111	中国国航	16,599,477.26	2.31
50	600029	南方航空	16,592,178.82	2.31
51	600782	新钢股份	15,768,649.00	2.20
52	601519	*ST 智慧	15,439,297.47	2.15
53	600115	东方航空	15,008,140.20	2.09
54	601991	大唐发电	14,761,838.66	2.06

注：买入包括基金二级市场上主动的买入、新股、配股、债转股、换股及行权等获得的股票，“买入金额”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668	中国建筑	185,858,858.97	25.89
2	002310	东方园林	172,575,041.70	24.04
3	601155	新城控股	114,084,440.12	15.89
4	600068	葛洲坝	100,061,926.02	13.94
5	600340	华夏幸福	91,683,728.99	12.77
6	002146	荣盛发展	87,887,412.14	12.25
7	600919	江苏银行	80,047,879.55	11.15
8	002078	太阳纸业	70,292,026.89	9.79
9	601688	华泰证券	68,745,803.21	9.58
10	600048	保利地产	68,495,566.86	9.54
11	601238	广汽集团	67,862,166.70	9.45
12	002142	宁波银行	66,706,338.21	9.29
13	600325	华发股份	65,292,728.72	9.10
14	001979	招商蛇口	65,075,293.46	9.07
15	601800	中国交建	60,153,327.10	8.38
16	601229	上海银行	53,724,684.70	7.49

17	000937	冀中能源	50,908,480.44	7.09
18	300197	铁汉生态	49,344,027.76	6.87
19	601117	中国化学	47,598,963.49	6.63
20	601766	中国中车	46,038,624.60	6.41
21	601288	农业银行	45,248,959.59	6.30
22	601009	南京银行	44,828,877.11	6.25
23	600376	首开股份	44,628,078.12	6.22
24	601186	中国铁建	44,582,955.89	6.21
25	002458	益生股份	42,733,365.91	5.95
26	600884	杉杉股份	42,543,998.03	5.93
27	600030	中信证券	42,331,780.93	5.90
28	600966	博汇纸业	42,327,922.61	5.90
29	000983	西山煤电	42,258,222.36	5.89
30	000402	金融街	41,327,236.21	5.76
31	600491	龙元建设	34,748,100.48	4.84
32	000800	一汽轿车	31,556,671.64	4.40
33	300351	永贵电器	30,433,015.96	4.24
34	601997	贵阳银行	30,324,466.84	4.22
35	300017	网宿科技	30,269,286.72	4.22
36	600502	安徽水利	29,143,753.34	4.06
37	300059	东方财富	28,643,714.36	3.99
38	002285	世联行	28,279,250.32	3.94
39	000001	平安银行	27,606,572.52	3.85
40	600266	北京城建	27,096,216.72	3.78
41	002586	围海股份	26,376,345.29	3.67
42	000927	一汽夏利	25,232,321.96	3.52
43	002241	歌尔股份	23,809,225.00	3.32
44	600169	太原重工	22,782,677.73	3.17
45	002047	宝鹰股份	22,395,281.69	3.12
46	601699	潞安环能	22,326,732.90	3.11
47	300284	苏交科	21,631,272.80	3.01
48	000065	北方国际	21,527,842.39	3.00
49	600029	南方航空	20,396,373.00	2.84
50	600782	新钢股份	19,249,661.00	2.68
51	600926	杭州银行	18,693,195.20	2.60
52	601111	中国国航	18,597,302.00	2.59
53	600820	隧道股份	18,516,443.23	2.58
54	601211	国泰君安	18,034,691.71	2.51

55	600418	江淮汽车	17,941,669.11	2.50
56	600115	东方航空	16,828,193.92	2.34
57	601991	大唐发电	14,937,203.37	2.08
58	601106	*ST 一重	14,663,409.50	2.04
59	300616	尚品宅配	14,561,102.60	2.03

注：卖出主要指二级市场上主动的卖出、换股、要约收购、发行人回购及行权等减少的股票，“卖出金额”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3,115,059,613.86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2,936,188,796.85

注：买入包括基金二级市场上主动的买入、新股、配股、债转股、换股及行权等获得的股票，“买入金额”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卖出主要指二级市场上主动的卖出、换股、要约收购、发行人回购及行权等减少的股票，“卖出金额”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8.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8.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投资。

8.8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8.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根据基金合同，本基金暂不可投资于股指期货。

8.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根据基金合同，本基金暂不可投资于国债期货。

8.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8.11.1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不存在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的,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也不存在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8.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8.11.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355,565.68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17,655,211.97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40,153.82
5	应收申购款	48,880.33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8,099,811.80

8.11.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8.11.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投资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持有人户数 (户)	户均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 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 额比例
5,789	187,738.90	1,012,651,831.95	93.18%	74,168,683.52	6.82%

9.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102,138.83	0.0094%

9.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项目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0

§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4 年 1 月 24 日 ）基金份额总额	434,903,358.43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644,607,110.81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2,302,058,545.71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1,859,845,141.05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086,820,515.47

§ 11 重大事件揭示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报告期内未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基金管理人：

2017 年 6 月 24 日，公司增聘李文宾为万家新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与基金经理莫海波共同管理该基金；因工作安排，同日起，高翰昆不再担任万家新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基金托管人：

2017 年 9 月 1 日，中国建设银行发布公告，聘任纪伟为中国建设银行资产托管业务部总经理。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报告期内无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报告期期内基金投资策略未发生改变。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2017 年 10 月 10 日至 10 月 16 日，以通讯形式召开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我司审计机构。本基金本年度应支付审计费 60,000.00 元。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无受稽查或处罚的情况。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1.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 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 成交总额的比 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 总量的比例	
中泰证券	2	1,519,318,909.31	25.14%	1,414,939.71	25.14%	—
申万宏源	1	691,128,435.95	11.44%	643,648.45	11.44%	—
光大证券	1	593,042,193.27	9.81%	552,298.18	9.81%	—
川财证券	1	591,922,833.75	9.79%	551,258.83	9.79%	—
兴业证券	2	566,229,618.50	9.37%	527,328.77	9.37%	—
天风证券	2	527,958,449.07	8.74%	491,687.23	8.74%	—
国信证券	1	294,049,435.59	4.87%	273,848.58	4.87%	—
华泰证券	2	234,372,485.59	3.88%	218,270.40	3.88%	—
方正证券	1	227,068,408.97	3.76%	211,468.92	3.76%	—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	2	153,016,799.86	2.53%	142,504.64	2.53%	—
东兴证券	1	126,890,905.10	2.10%	118,173.55	2.10%	—
中银国际	2	88,357,940.47	1.46%	82,288.02	1.46%	—
上海证券	1	87,365,537.53	1.45%	81,363.51	1.45%	—
民生证券	1	66,729,112.25	1.10%	62,144.19	1.10%	—
西部证券	1	40,457,145.85	0.67%	37,677.64	0.67%	—
安信证券	1	36,406,747.87	0.60%	33,905.76	0.60%	—
东北证券	1	93,729,623.27	1.55%	87,289.97	1.55%	
长江证券	1	105,406,654.10	1.74%	98,165.29	1.74%	
中信证券	2	—	—	—	—	—
东方证券	1	—	—	—	—	—
恒泰证券	1	—	—	—	—	—
国金证券	1	—	—	—	—	—
国泰君安	1	—	—	—	—	—

注：本基金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完善证券投资基金交易席位制度有关问题的通知》

(证监基字[2007]48 号)的有关规定要求,我公司在比较了多家证券经营机构的财务状况、经营状况、研究水平后,向多家券商租用了基金专用交易席位。

1、基金专用交易席位的选择标准如下:

- (1)经营行为稳健规范,内控制度健全,在业内有良好的声誉;
- (2)具备基金运作所需的高效、安全的通讯条件,交易设施满足基金进行证券交易的需要;
- (3)具有较强的全方位金融服务能力和水平,包括但不限于:有较好的研究能力和行业分析能力,能及时、全面地向公司提供高质量的关于宏观、行业及市场走向、个股分析报告及丰富全面的信息服务;能根据公司所管理基金的特定要求,提供专门研究报告,具有开发量化投资组合模型的能力;能积极为公司投资业务的开展,投资信息的交流以及其他方面业务的开展提供良好的服务和支持。

2、基金专用交易席位的选择程序如下:

- (1)本基金管理人根据上述标准考察后确定选用交易席位的证券经营机构。
- (2)基金管理人和被选中的证券经营机构签订席位租用协议。

11.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中泰证券	-	-	-	-	-	-
申万宏源	-	-	-	-	-	-
光大证券	-	-	-	-	-	-
川财证券	-	-	-	-	-	-
兴业证券	-	-	-	-	-	-
天风证券	-	-	-	-	-	-
国信证券	-	-	-	-	-	-
华泰证券	-	-	-	-	-	-
方正证券	-	-	-	-	-	-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	-	-	-	-	-	-
东兴证券	-	-	-	-	-	-
中银国际	-	-	-	-	-	-
上海证券	-	-	-	-	-	-
民生证券	-	-	-	-	-	-
西部证券	-	-	-	-	-	-
安信证券	-	-	-	-	-	-
中信证券	-	-	-	-	-	-
东方证券	-	-	-	-	-	-
恒泰证券	-	-	-	-	-	-
国金证券	-	-	-	-	-	-
国泰君安	-	-	-	-	-	-

§ 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2.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17 年 03 月 27 日 -2017 年 03 月 30 日	110,679,492.00	318,496,237.09	100,000,000.00	329,175,729.09	30.29%
	2	2017 年 03 月 20 日 -2017 年 03 月 20 日	110,679,492.00	318,496,237.09	100,000,000.00	329,175,729.09	30.29%
	3	2017 年 11 月 08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110,679,492.00	318,496,237.09	100,000,000.00	329,175,729.09	30.29%
	4	2017 年 07 月 20 日 -2017	110,679,492.00	318,496,237.09	100,000,000.00	329,175,729.09	30.29%

	年 08 月 02 日						
5	2017 年 08 月 30 日 -2017 年 09 月 18 日	110,679,492.00	318,496,237.09	100,000,000.00	329,175,729.09	30.29%	
6	2017 年 03 月 2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0.00	479,962,921.25	200,000,000.00	279,962,921.25	25.76%	
产品特有风险							
报告期内本基金出现了单一投资者份额占比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未来本基金如果出现巨额赎回甚至集中赎回，基金管理人可能无法及时变现基金资产，可能对基金份额净值产生一定的影响；极端情况下可能引发基金的流动性风险，发生暂停赎回或延缓支付赎回款项；若个别投资者巨额赎回后本基金出现连续六十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还可能面临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者终止基金合同等情形。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 年 3 月 30 日